



郑州商业中等专业学校

Zhengzhou Shang Ye Zhong Deng Zhuan Ye Xue Xiao

音乐表演专业 人才培养方案 (三年制)

.....	1
.....	1
.....	1
.....	1
.....	2
(一) 培养目标	2
(二) 培养规格	2
.....	3
(一) 人才培养模式	3
(二) 教学模式	4
.....	4
(一) 公共基础课	4
(二) 专业课程	6
.....	10
.....	13
(一) 师资队伍	13
(二) 教学设施	13
(三) 教学资源	14
(四) 学习评价	15
(五) 质量管理	15
.....	16
.....	16
(一) 学分奖励与转换制度	16
(二) 方案设计说明与审定程序	17

音乐表演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音乐表演（750201）

初级中等学校毕业（生）或具备同等学力（者）

三年

所属专业大类（代码）	文化艺术大类（75）
所属专业类（代码）	表演艺术类（7502）
对应行业（代码）	文化艺术类（88）
主要职业类别（代码）	音乐指挥与演员（2-09-02） 社会文化服务人员（4-13-01）
主要岗位（群）或技术领域	声乐演唱、器乐演奏 社会文化活动服务
职业类证书	钢琴调律师（初级、中级）

说明：学生根据学习情况及专业技能方向考取相应职业技能证书。

（一）职业能力分析及要求

就业面向的行业：教育行业、传媒与娱乐行业、文化艺术团体、公务员与事业单位、工程与技术领域

主要就业单位类型：事业单位类、传媒与娱乐类、公务员与参公岗位、企业及自由职业、新兴领域

主要就业部门：表演艺术团体、事业单位与政府机构、传媒与娱乐行业

从事的工作岗位：1、事业单位 2、中小学教师 3、演员类 4、创作与制作类

岗位能力分析表

序号	岗位名称	岗位类别		岗位任务描述	岗位核心能力要求
		初始岗位	发展岗位		
1	群众文化指导员	社区文化工作者	文化活动策划总监	完成舞台表演任务;塑造音乐作品中的形象;参与剧本、乐谱分析与二次创作;适应不同演出形式(音乐会、歌剧、音乐剧等)。	综合表演能力(声乐、器乐);艺术鉴赏与创新能力;舞台表现力与角色塑造力;团队协作能力。
2	教师	音乐教师培训机构教师	艺术教育管理者	开展音乐教学与培训;设计课程与教学方案;指导学生参与艺术竞赛与演出。	教学能力与课堂管理;音乐理论知识储备;教育心理学应用能力。
3	演员	独唱演员 歌剧演员 乐团演员	音乐导演 艺术总监	完成舞台表演任务;塑造音乐作品中的艺术形象;参与剧本、乐谱分析与二次创作;适应不同演出形式(音乐会、歌剧、音乐剧)。	综合表演能力(声乐、器乐);艺术鉴赏与创新能力;舞台表现力与角色塑造力;团队协作能力。
4	创作与制作者	通过初始岗位晋升	音乐制作人 编曲人	创作或改编音乐作品;参与舞台灯光、音响设计;融合数字化技术进行音乐制作。	音乐创作与编曲能力;多媒体技术应用能力;跨领域协作能力。

(一)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技能文明,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科学素养、数字素养、职业道德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和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扎实的文化基础知识、较强的就业创业能力和学习能力,掌握本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具备职业综合素质和行动能力,面向文化艺术行业的声乐演唱、器乐演奏、社会文化活动服务等岗位(群),能够从事声乐表演、器乐表演、舞蹈表演音乐艺术活动服务等工作的技能人才。

(二) 培养规格

本专业学生应全面提升知识、能力、素质,筑牢科学文化知识和专业类通用技术技能基础,掌握并实际运用岗位(群)需要的专业技术技能,实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总体上须达到以下要求:

1. 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深厚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

2. 掌握与本专业对应职业活动相关的国家法律、行业规定，掌握环境保护、安全防护、质量管理等相关知识与技能，了解相关行业文化，具有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备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

3. 掌握支撑本专业学习和可持续发展必备的语文、历史、数学、外语（英语等）、信息技术等文化基础知识，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与科学素养，具备职业生涯规划能力；

4. 具有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沟通合作能力，具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意识，学习 1 门外语并结合本专业加以运用；

5. 掌握音乐表演、音乐基础、基层社会文化活动服务等方面的专业理论知识；

6. 具有一定的演唱或演奏技能和表演能力，能够完成中级程度的中外优秀作品；

7. 具有良好的音乐听辨能力、一定的音乐分析能力、音乐鉴赏能力和较好的伴奏、合奏、合唱等协作能力；

8. 具有初步的音乐教学辅导能力和社会文化活动服务能力；

9. 掌握信息技术基础知识，具有适应本行业数字化和智能化发展需求的基本数字技能；

10. 具有终身学习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有一定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11. 掌握身体运动的基本知识和至少 1 项体育运动技能，养成良好的运动习惯、卫生习惯和行为习惯；具备一定的心理调适能力；

12. 掌握必备的美育知识，具有一定的文化修养、审美能力；

13. 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具备与本专业职业发展相适应的劳动素养，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一）人才培养模式

以专业课程建设为战略核心，构建“四维联动”的美容美体艺术人才培养体系：课程体系升级维度：打造“通识 + 专业”融合生态，将人工智能通识课纳入公共通识教育模块；以专业群为枢纽开发模块化课程，构建网状课程逻辑结构。深化“三教”改革，按产业岗位能力需求动态调整教学内容，强化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教学，实现人才培养与行业需求的精准对接。

技能培养强化维度：推行“岗课赛证”融通机制，探索竞赛成绩、职业

证书、生产性实践成果等学分转化路径。创新“德技并修、双核驱动”培养路径，系统提升学生职业技能。

全面发展支撑维度：构建党建引领思政育人、第二课堂育人矩阵，通过特色实践活动、思政育人在线开放课程建设，落实“三全育人”。实习阶段同步嵌入就业指导服务，助力学生明确职业定位，提升社会适应力与就业竞争力。

产教融合协同维度：构建校企深度合作机制，推动企业参与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课程内容设计及实践环节实施，共建实训基地与教学团队。建立校双向流动通道，企业专家参与授课、教师参与企业项目实践，形成“共教、共研、共评”的协同育人格局。建立校企人才双向流动通道，企业专家参与授课、教师参与企业项目实践，形成“共教、共研、共评”的协同育人格局。

（二）教学模式

探索“AI 赋能双线融合三段贯通”教学模式。

AI 赋能：深度融合人工智能技术，系统提升教师在教学设计、实施、评价全环节的能力与效率，顺应现代企业美容美体领域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的新趋势。

双线融合：实现线上（自主探究、协作共学）与线下（独立实践、小组研讨）学习空间的无缝衔接与优势互补。

三段贯通：以学习过程为中心，精准规划课前（课程设计与预习引导）、课中（互动教学与深度实践）、课后（巩固拓展与多维评估）三阶段，形成学习闭环。

主要包括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

（一）公共基础课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程。

其中思想政治、语文、历史、数学、外语（英语等）、信息技术、体育与健康、劳动教育等列为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将物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列为公共选修课程。

学校根据实际情况可开设具有地方特色的校本课程。

公共基础课程教学内容及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目标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学时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培养学生“政治认同、职业精神、法治意识、健全人格、公共参与”的思想政治学科核心素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2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培养学生“政治认同、职业精神、法治意识、健全人格、公共参与”的思想政治学科核心素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目标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学时
3	职业道德与法治	培养学生“政治认同、职业精神、法治意识、健全人格、公共参与”的思想政治学科核心素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4	哲学与人生	培养学生“政治认同、职业精神、法治意识、健全人格、公共参与”的思想政治学科核心素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5	语文	培养学生“语言理解与运用、思维发展与提升、审美发现与鉴赏、文化传承与参与”的语文学科核心素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语文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198
6	数学	培养学生“数学运算、直观想象、数据分析、逻辑推理、数学抽象、数学建模”的数学学科核心素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数学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144
7	英语	培养学生英语“职场语言沟通、思维差异感知、跨文化理解、自主学习”的英语学科核心素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英语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144
8	信息技术	培养学生计算机应用的实际操作能力和文字处理、数据处理、信息获取等能力。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信息技术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144
9	体育与健康	培养学生“运动能力、健康行为、体育品格”的体育与健康学科核心素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144
10	历史	培养学生“唯物史观、时空观念、史料实证、历史解释、家国情怀”的历史学科核心素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历史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72
11	艺术	增强学生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培养学生艺术欣赏能力，提高学生文化品位和审美素质。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艺术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12	劳动教育	使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念，具有必备的劳动能力，养成良好的劳动习惯和品质，并重点结合专业特点，增强职业荣誉感和责任感，提高职业劳动技能水平，培育积极向上的劳动精神和认真负责的劳动态度。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和《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0

公共选修课程教学内容与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目标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学时
1	物理	培养学生物理基础知识和实验技能，强化科学探究能力；激发学习兴趣，树立科学态度和社会责任感；助力专业发展，提升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为职业生涯奠定坚实基础。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物理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72
2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指导学生理解中华文化精髓，传承民族精神，提升文化自信与家国情怀。通过系统学习传统思想、礼仪、文学及技艺，培养学生的人文素养、职业精神和社会责任感，助力全面发展，为后续专业学习奠定坚实基础。	依据《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中小学课程教材指南》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18
3	职业素养	塑造职业道德，强化专业技能，提升团队协作与沟通能力，培养创新精神和终身学习意识，为职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依据国家政策导向，企业人才需求和学生发展需要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二）专业课程

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并涵盖实训等有关实践性教学环节。

1. 专业基础课程

按照教育部所颁布音乐表演专业教学标准要求、教育部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2年修订），根据对音乐表演产业与行业分析，结合河南区域经济发展，音乐表演岗位群综合调研，开设4门专业基础课程：中外音乐简史、民族民间音乐、音乐欣赏、文学常识。

专业基础课程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1	中外音乐简史	通过梳理中外音乐文化发展脉络，要求学生掌握不同时期音乐流派、代表人物及经典作品，培养音乐鉴赏能力和历史视野，为艺术实践奠定理论基础。	了解中外有关音乐文化的历史进程，掌握音乐不同时期风格特色。
2	民族民间音乐	学习中国民歌、戏曲、说唱等民间音乐形式，分析地域特色与文化内涵，提升对民族音乐传统的认知与传承意识，增强艺术表现的文化底蕴。	了解少数民族音乐作品的特点，掌握民族作品的音乐色彩。

序号	课程名称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3	音乐欣赏	通过聆听与分析中外经典音乐作品（如古典主义、浪漫主义、民族乐派等），培养学生音乐审美能力，掌握音乐风格辨识与评论方法，提升艺术素养。	学习音乐的表现要素，情绪情感体裁形式及风格特征，通过听辨模唱、律动进行升华理解。
4	文学常识	结合音乐与文学、戏剧、美术等艺术形式的交叉关系，学习艺术理论基础，理解音乐在文化表达中的作用，拓展跨学科思维能力	研究文学的普遍规律，强调实践性与价值取向，主要包含文学理论，文学批评，文学史三大分支，三个分支有不同的研究对象和任务，既相互独立又相互联系相互渗透。

2. 专业核心课程

按照教育部所颁布的音乐表演专业教学标准要求，根据对音乐表演产业与行业分析，结合河南区域经济发展，音乐表演岗位群综合调研，开设6门专业核心课程：声乐演唱、器乐演奏、合唱、视唱练耳、合奏、乐理。

专业核心课程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1	声乐演唱	通过科学发声训练（如呼吸控制、共鸣调节），掌握中外声乐作品（民歌、艺术歌曲、歌剧选段）的演绎技巧，提升舞台表现力与情感表达能力。	了解声乐演唱的基本理论知识，学习科学发声方法建立正确的声音概念。 能够演唱一定数量的中、外声乐独唱作品，具备基本的演唱水平与音乐表现力。
2	器乐演奏	针对特定乐器（如钢琴、小提琴、民族乐器）进行专项训练，学习独奏、重奏技巧，培养对音乐作品的结构分析与风格诠释能力。	了解乐器演奏的基本理论知识，学习基本演奏方法、演奏技巧，掌握至少1门乐器演奏技巧，演奏一定数量的所学乐器的独奏作品。 具备基本的器乐作品的分析、处理能力与音乐表现力。
3	合唱	掌握多声部演唱的协调与平衡技巧，学习声部配合、音准控制及情感表达，能够完成中外经典合唱作品的舞台呈现。	掌握合唱的基本知识和技能，能在不同组合的合唱中与其他合唱队员协调配合。 具备参与演唱一定数量的中、外合唱作品的能力。

序号	课程名称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4	视唱练耳	训练音高、节奏、和弦听辨能力，通过视唱与听写强化音乐记忆与反应速度，为即兴演奏与音乐理论学习提供基础支持。	准确地识唱五线谱（或简谱）。 提高听觉对节拍节奏和声、旋律等音乐要素的感知和记忆能力。 积累音乐语汇，掌握基本的记谱技能
5	合奏	在乐队或室内乐组合中担任不同声部角色，培养节奏统一性、音色融合度及协作能力，完成交响乐、民乐等类型作品的排练与演出。	掌握合奏的基本知识和技能，能在不同类型的乐队中与其他队员协调配合。 具备参与演奏一定数量的中、外合奏作品的能力。
6	乐理	系统学习音程、调式、和弦、曲式等音乐理论，掌握音乐分析工具，提升对作品结构与创作手法的理解能力。	掌握音、音程、节奏、节拍、调式、转调等音乐理论基础知识，并能运用这些知识理性认知、分析、鉴赏和表现音乐。

3. 专业拓展课程

依据教育部颁布的音乐表演专业教学标准，结合教学改革和校企合作企业实际生产状况，开设4门专业拓展课程，包括合唱合奏指挥、钢琴即兴伴奏、歌曲写作、形体。

专业拓展课程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1	合唱合奏指挥	指挥技巧训练：掌握合唱/合奏的指挥手势、表情语言及肢体表达，能准确传达音乐作品的节奏、速度、力度与情感层次； 作品分析与排练：通过分析中外经典合唱/合奏作品，完成多声部声部协调训练、音色融合及舞台表现力提升，具备独立组织排练的能力； 二度创作实践：在忠实原作基础上进行艺术化处理，如和声色彩调整、段落衔接设计等，提升音乐表现力； 团队管理：统筹合唱团/乐团成员分工，制定训练计划并组织演出实践，如校内外音乐会、比赛等。	合唱合奏指挥要求涵盖理论技巧与实践各个层面，其中包含起拍、收拍、速度与力量控制，强调手势的清晰性与音乐表达的准确性，训练合唱演奏的方法，提升音准节拍以及多声部的协作能力。

序号	课程名称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2	钢琴即兴伴奏（非主修钢琴）	和弦结构与调式编配：掌握基础和弦（如三和弦、七和弦）及色彩和弦（如挂留、转位和弦）的应用，能根据歌曲调式快速编配伴奏； 风格迁移与实战应用：适应流行、民谣、民族等不同音乐风格的即兴伴奏需求，结合转调、离调技巧完成即兴创作； 综合弹唱能力：结合声乐演唱与钢琴伴奏，完成小学音乐教材歌曲的伴奏设计与弹唱实践，融入民族音乐元素； 教学场景模拟：设计课堂互动环节，如学生分组伴奏练习、即兴创编指导等，培养教学组织能力。	钢琴即兴伴奏是融合音乐理论、演奏技巧及即兴创作能力的综合艺术，主要强调键盘的基本功和声与调性、指法设计、伴奏手法，训练学生综合能力。
3	歌曲写作	旋律创作与和声编配：根据指定主题或歌词创作旋律，完成和声框架设计及钢琴伴奏织体编写； 风格模仿与创新：通过分析经典歌曲（如民谣、流行、民族风格），进行结构模仿与和声创新，探索个性化表达； 歌词与音乐融合：结合诗词韵律与音乐节奏，完成歌词适配性调整及情感表达设计； 作品展演与反馈：通过班级音乐会或数字平台展示作品，收集师生意见并优化创作逻辑。	歌曲写作是将音乐与文字结合的艺术创作，其核心目标是表达情感、讲述故事或传递思想；主要通过歌词、旋律和声与调性、曲式与结构、制作与编曲、情感与表达、技术与灵感的结合，打造一首能打动人心，兼具艺术性和传播性的作品。
4	形体	基本功训练：完成芭蕾基训、古典舞身韵、现代舞技术等基础训练，提升肢体协调性与表现力； 舞蹈组合创编：根据音乐风格（如民族民间舞、流行舞）设计舞蹈动作组合，注重节奏感与情感传递； 舞台表现力提升：通过表情管理、肢体语言强化训练，增强舞蹈的叙事性与感染力； 跨学科融合实践：结合音乐剧、校园剧等综合艺术形式，完成形体与声乐、台词的协同表演。	形体舞蹈是一种通过身体动作和姿态表达情感与美感的艺术形式，其核心内容主要是身体形态与姿态训练肌肉控制空间的利用，音乐与节奏的配合，情感与主题的表达。

4. 实践性教学环节

实践性教学应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实践性教学主要包括实验、实习实训、毕业设计、社会实践活动等形式，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等都要加强实践性教学。

(1) 实训

在校内外进行独唱、重唱、合唱训练，独奏、重奏、合奏训练，音乐会或赛事展演等实训，包括单项技能实训、综合能力实训、生产性实训等。

(2) 实习

在文化艺术行业的艺术团体、音乐培训、各级各类公共文化服务机构进行实习，包括认识实习和岗位实习。学校应建立稳定、够用的实习基地，选派专门的实习指导教师和人员，组织开展专业对口实习，加强对学生的指导、管理和考核。

实习实训既是实践性教学，也是专业课教学的重要内容，应注重理论与实践一体化教学。学校可根据技能人才培养规律，结合企业生产周期，优化学期安排，灵活开展实践性教学。应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和相关专业岗位实习标准要求。

(3) 相关要求

学校应充分发挥思政课程和各类课程的育人功能。发挥思政课程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作用，在思政课程中有机融入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等相关内容；结合实际落实课程思政，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的有机统一。应开设安全教育（含典型案例事故分析）、社会责任、绿色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数字经济、现代管理、创新创业教育等方面的拓展课程或专题讲座（活动），并将有关内容融入课程教学中；自主开设其他特色课程；组织开展德育活动、志愿服务活动和其他实践活动。

每学年为52周，其中教学时间40周（含复习考试），累计假期12周，岗位实习按每周30学时安排，6年总学时不少于6000学时，3年总学时不少于3000学时。实行学分制的学校，16~18学时折算1学分。军训、社会实践、入学教育、毕业教育等活动按1周为1学分。

教学进程安排表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教学课时			开设学期	教学进程（学期、教学活动周数课堂教学周数、平均周学时）						课程考核	备注
					总计	理论	实践		1学期	2学期	3学期	4学期	5学期	6学期		
公共	1	1050100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2	36	36		2	2						考试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教学课时			开设学期	教学进程（学期、教学活动周数课堂教学周数、平均周学时）						课程考核	备注	
					总计	理论	实践		1学期	2学期	3学期	4学期	5学期	6学期			
																	18+4
基础课	2	10501002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2	36	36		2		2					考试		
	3	10501003	哲学与人生	2	36	36		3			2				考试		
	4	10501004	职业道德与法治	2	36	36		4				2			考试		
	5	10505001	体育与健康1	2	36	12	24	1	2						达标		
	6	10505002	体育与健康2	2	36	12	24	2		2					达标		
	7	10505003	体育与健康3	2	36	12	24	3			2				达标		
	8	10505004	体育与健康4	2	36	12	24	4				2			达标		
	9	10509001	劳动教育	1	30		30								考察	不计入周学时	
	10	10502001	语文1	2	36	36		1	2						考试	基础模块	
	11	10502002	语文2	2	36	36		2		2					考试	基础模块	
	12	10502003	语文3	2	36	36		3			2				考试	职业模块	
	13	10502004	语文4	2	36	36		4				2			考试	拓展模块	
	14	10502005	语文5	3	54	54		5					3		考察	拓展模块	
	15	10503001	数学1	3	54	54		1	3						考试	基础模块	
	16	10503002	数学2	3	54	54		2		3					考试	基础模块	
	17	10503003	数学3	2	36	36		3			2				考察	拓展模块	
	18	10504001	英语1	3	54	54		1	3						考试	基础模块	
	19	10504002	英语2	3	54	54		2		3					考试	基础模块	
	20	10504003	英语3	2	36	36		3			2				考察	职业模块	
	21	10306001	信息技术1	3	54	36	18	2		3					考试	基础模块	
	22	10306002	信息技术2	3	54	36	18	3				3			考试	基础模块	
	23	10306003	信息技术3	2	36	24	12	4					2		考察	拓展模块	
	24	10507001	历史1	4	72	72		4					4		考察		
	25	10507002	历史2	1	18	18		5						1			
	26	10508001	艺术	2	36	36		3				2			考察	基础模块	
	27	10510001	就业指导	1	18	18		4					1		考察		
	28	10511001	入学教育与军事训练	2	60	20	40								考察	集中2周	
		合计			62	1152	938	214		12	15	15	13	4	0		
公共选修	1	10512001	物理1	2	36	18	18	3			2				考察	基础模块	
	2	10512002	物理2	2	36	18	18	4				2			考察	拓展模块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教学课时			开设学期	教学进程（学期、教学活动周数课堂教学周数、平均周学时）						课程考核	备注
					总计	理论	实践		1学期	2学期	3学期	4学期	5学期	6学期		
课	3	10512003	物理3	2	36	18	18	5					2		考察	拓展模块
	4	10514001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1	18	18		5					1		考察	
	合计			7	126	72	54		0	0	2	2	3			
专业基础课	1	10531001	中外音乐简史	6	108	18	90	1、2	4	2					考试	理实一体化
	2	10531002	民族民间音乐	6	108	18	90	1、2	4	2					考试	理实一体化
	3	10531003	音乐欣赏	6	108	18	90	1、2	4	2					考试	理实一体化
	4	10531004	文艺学常识	6	108	18	90	1、2	2	4					考试	理实一体化
	合计			24	432	72	360		14	10	0	0	0			
专业核心课	1	10531005	声乐演唱	4	72	18	54	4				4			考试	理实一体化
	2	10531006	器乐演奏	10	180	36	144	3、4			6	4			考试	理实一体化
	3	10531007	合唱	10	180	36	144	2、3、4		4	4	2			考试	理实一体化
	4	10531008	合奏	10	180	36	144	2、3、4		2	4	4			考试	理实一体化
	5	10531009	视唱练耳	10	180	36	144	1、2	4	6					考试	理实一体化
	6	10531010	乐理	8	144	18	126	4				8			考试	理实一体化
	合计			52	936	168	756		4	12	14	22	0			
专业拓展课	1	10531011	合唱合奏指挥	3	54	0	54	5					3		考察	理实一体化
	2	10531012	钢琴即兴伴奏（非主修钢）	3	54	0	54	5					3		考察	理实一体化
	3	10531013	歌曲写作	3	54	0	54	5					3		考察	理实一体化
	4	10531014	形体	3	54	0	54	5					3		考察	理实一体化
	合计			12	216	0	216		0	0	0	0	12			
实践课			岗前实训	6	180		180	6						30	考察	
			岗位实习	12	360		360	6						30	考察	
			合计	18	540		360									
专业（技能）课累计、占总学时比例				88	1584	46%										
考试									1	1	1	1	1			每学期考试1次
毕业教育活动				2	60											
平均周学时									30	30	31	33	33			
学分总计、学时总计				177	3462											
选修课程：学分总计、学时总计、占总学时比例				19	342			10%								
实践性教学：学分总计、占总学时比例				123	2140			62%								

总课时实际达到3462学时，公共基础课为1152学时，实践性教学学时为2140，选修课学时为342学时，公共基础课比例占比达33%，实践课时占到教

学总时数的62%，选修课占总学时的10%。满足教育部要求的公共基础课学时占总学时的1/3以上，专业技能课学时约占总学时的2/3，实践性教学学时占总学时数的50%以上，选修课占总学时不低于10%。

（一）师资队伍

按照“四有好老师”“四个相统一”“四个引路人”的要求建设专业教师队伍，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第一标准。

1. 队伍结构：专任教师队伍的数量、学历和职称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形成合理的梯队结构。学生数与专任教师数比例不高于 20：1，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数不低于20%。“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数比例应不低于50%。能够整合校内外优质人才资源，选聘企业高级技术人员担任行业导师，组建校企合作、专兼结合的教师团队，建立定期开展专业（学科）教研机制。

2. 专业带头人：原则上应具有本专业及相关专业副高及以上职称和较强的实践能力，能广泛联系行业企业，了解国内外文化艺术行业发展新趋势，准确把握行业企业用人需求，具有组织开展专业建设、教科研工作和企业服务的能力，在本专业改革发展中起引领作用。

3. 专任教师：具有中等教育教师资格证书；原则上具有音乐表演、音乐学、音乐教育等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一定年限的相应工作经历或者实践经验，达到相应的技术技能水平；具有本专业理论和实践能力；能够落实课程思政要求，挖掘专业课程中的思政教育元素和资源；能够运用信息技术开展混合式教学等教法改革；能够跟踪新经济、新技术发展前沿，开展社会服务；专业教师每年至少1个月在企业或生产性实训基地锻炼，每5年累计不少于6个月的企业实践经历。

4. 兼职教师：主要从本专业相关行业企业的高技能人才中聘任，应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一般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高级工及以上职业技能等级，了解教育教学规律，能承担专业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指导和学生职业发展规划指导等专业教学任务。根据需要聘请技能大师、劳动模范、能工巧匠、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等高技能人才，根据国家有关要求制定针对兼职教师聘任与管理的具体实施办法。

（二）教学设施

本专业配备校内实训室和校外实训基地。

校内实训室配置

序号	实训室名称	主要实训内容	设备名称	设备主要功能 (技术参数与要求)	数量 (台/套)
1	钢琴教室实训室	钢琴基础技能训练、钢琴演奏技巧、声乐演唱与钢琴伴奏配	多媒体	教学设备	1

序号	实训室名称	主要实训内容	设备名称	设备主要功能 (技术参数与要求)	数量 (台/套)
		合、音乐教学法（儿歌弹唱、音乐游戏设计）、即兴伴奏能力培养、合奏与齐奏训练、教学实践能力提升、幼儿音乐教学场景模拟（如儿歌教学、音乐律动设计）、多媒体互动教学（乐谱编辑、录音导出、节奏训练）			
			琴凳	教学设备	184
			教师钢琴	教学设备	4
			学生用电钢琴	教学设备	180
2	舞蹈教室	形体训练、舞蹈技能培养、舞台实践	多媒体	教学设备	4
			把杆	教学设备	16
			音箱	教学设备	4
3	声乐教室	声乐基础训练	多媒体	教学设备	1
		音乐教学能力	合唱舞台	教学设备	1
		综合技能应用	钢琴	教学设备	1

校外实习基地是专业实践教学质量的保证，有助于增加学生的就业机会，其建设程度直接关系到校外实践教学的实施效果和质量。校外实习基地实现校企共建、共管，学生实现共同评价。校企之间关系稳定，能够承接学生进行生产实习、岗位实习等实践教学环节，并且能够实现人员互聘，实现学生共管共育；本专业校外实习基地能够根据培养目标和实践教学内容，校企合作共同制订实习计划和教学标准，精心编排教学设计并组织、管理教学过程，共同开发实践教学课程、编写实践指导教材等。通过校外实习基地的锻炼，使学生获得生产实践技能，进一步提升了学生的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

（三）教学资源

主要包括能够满足学生专业学习、教师专业教学研究和教学实施需要的教材、图书及数字化资源等。

1. 教材选用基本要求

按照国家规定，经过规范程序选用教材，优先选用国家规划教材和国家优秀教材。专业课程教材应体现本行业新技术、新规范、新标准、新形态，并通过数字教材、活页式教材等多种方式进行动态更新。

2. 图书文献配备基本要求

图书文献配备能满足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教科研等工作的需要。专业类图书文献主要包括：文化艺术、教育等行业领域的政策法规、行业标准、

艺术规范，音乐表演专业类、实务案例类图书和专业学术期刊等。及时配置新经济、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管理方式、新服务方式等相关的图书文献。

3. 数字教学资源配置基本要求

建设、配备与本专业有关的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虚拟仿真软件等专业教学资源库，种类丰富、形式多样、使用便捷、动态更新、满足教学。

（四）学习评价

对学生学习评价的方式方法提出要求和建议。

建立学校、合作企业和其他社会组织等共同参与的教育质量多方互动评价机制，形成多元主体评价与过程评价相结合的分级分层教学质量评价体系，对学生的文化知识、专业知识、专业技能、职业素质、创业能力等多方面进行评价，突出技能和规范标准化及熟练化的考核。

1. 基本素养

评价基本素养主要包括品德素养、团队合作、敬业精神、组织协调等方面。依据学校学生素养评价标准执行，成绩评定由学生课程学习表现结果评价，以及第二课堂成绩单综合评价构成。

2. 专业素养评价

专业素养主要包括文化知识、专业基础、专业技能等方面。主要通过学生课程学习的作业、课堂提问、出勤、考试、技能考核等进行过程评价和结果评价，成绩评定按照平时表现占 40%，期末考试占 60%进行综合评定。

3. 岗位实习评价

岗位实习评价以实习单位为主，通过实习考勤、实习记录、实习报告、实习表现等方面，结合实习指导教师的评价对学生进行综合评价，成绩评定按照学校岗位实习管理规定执行。

（五）质量管理

对专业人才培养的质量管理提出要求。

1. 根据学校专业建设标准，建立校、系两级专业诊断与改进工作机制，成立由企业专家、教育专家和骨干教师组成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指导专业建设，完善专业调研、人才培养方案更新、资源建设等方面质量标准建设，通过教学实施、过程监控、质量评价和持续改进，达成人才培养规格。

2. 根据学校教学工作规范和主要教学环节标准完善学院教学管理机制，加强日常教学组织运行与管理，定期开展课程建设水平和教学质量诊改，建立健全巡课、听课、评教、评学等制度，严明教学纪律和课堂纪律，强化教学组织功能，定期公开课、示范课等教研活动。

3. 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及社会评价机制，并对生源情况、在校学业水平、毕业生就业情况等进行分析，定期评价人才培养质量和培养目标达成情况。

4. 充分利用评价分析结果有效促进专业建设、课程改革、团队建设和人才培养，针对人才培养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制定诊断与改进措施，形成诊改工作机制，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一）通过音乐表演专业三年的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及修满规定的学分，成绩合格，并具备较高的思想道德品质和优良的职业素养，同时掌握专业知识和实践技能，准予毕业。

（二）达到培养规格中描述的素质、知识、能力。

（三）鼓励学生获得本专业的国家、行业、企业相关的技能证书，获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一）学分奖励与转换制度

为探索建立多种形式学习成果认定机制，提高学生综合素质能力，培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鼓励学生积极参加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科技创新活动、普通话等级考试、各级各类专业技能竞赛、创新创业类比赛、职业技能等级考试等，并获取相关证书，通过学校认定的给予学分奖励。

序号	奖励项目	奖励学分	置换课程	说明
1	专业技能竞赛	国家级 一等奖：6 二等奖：4 三等奖：2	公共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程	1. 年度内所有市级以上（含市级）的同类项目，按最高等级学分计算，不累计加分； 2. 技能大赛是指由国家、省、市教育部门组织的技能竞赛； 3. 技能考核是指由市职业教研室组织的技能考核； 4. 国家级职业资格是指国家有关行政部门颁发的技能鉴定证书； 5. 校内竞赛不同学科、不同活动学分可累计，同学期同学科多次活动只取最高学分； 6. 每学期三好学生、优秀班干、优秀团员、优秀团干及其它校级荣誉证书奖励，奖励 0.5 学分（不累计），省
2	专业技能竞赛	省级 一等奖：3 二等奖：2 市级 一等奖：2 二等奖：1	公共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程	
3	“5+1”及综合职业技能竞赛	同专业技能竞赛	公共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程	
4	学科竞赛	市级 一等奖：2 二等奖：1	公共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程	
5	校内竞赛	校级 一等奖：0.5 二等奖：0.3 三等奖：0.1	公共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程	

序号	奖励项目	奖励学分	置换课程	说明
6	评优表先	国家: 3 省级: 2 市级: 1 校级: 0.5	公共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程	市级以上荣誉按同等次省市 级学科竞赛予以奖励, 由班 主任统计上报教务处。
7	国家级职业资格	高级: 6 中级: 2	公共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程	
8	校内各类竞赛	一等奖: 0.5 二等奖: 0.3 三等奖: 0.1		
9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4	专业必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程	获取1个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置换2学分, 最多置换4 学分。
10	普通话等级证书	1-3	公共选修课程	二级乙等, 置换1学分; 二级甲等2学分; 一级乙等, 转换3学分。

上述10个方面的学分可以累计, 但每个方面的奖励学分只能计算一次, 同一项目中有多个符合奖励条件者, 取该项奖励学分的最高值。

(二) 方案设计说明与审定程序

1. 设计说明

按照“专业调研→提炼专业岗位→岗位能力分析→岗位知识结构(关键知识、相关知识、拓展知识)分析→实训环节”设计思路, 遵循将职业素质教育贯穿于专业人才培养全过程的原则, 考虑职业教育与终身学习对接, 分析专业所需开设的课程。

2. 审定程序

(1) 教务处对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的总体原则、形式、结构完整负责在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过程中协助各系部开展工作, 并协调全校各专业公共类课程的教学安排。

(2) 各专业由专业带头人负责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提出具体制(修)订意见与初步方案。

(3) 教研室主任负责组织教研室成员集体讨论形成初稿。

(4) 各系部组织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含企业专家)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初审。

(5) 教务处组织校内专家组进行论证。

(6) 学校党组织会议审定。

(7) 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8) 通过学校网站等向社会公开, 接受全社会监督。